

# 广安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

---

---

## 关于 2022 年度教师晋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论文鉴定材料报送的通知

广安技师学院、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学校安排，2022 年教师晋升正、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工作正式启动，为确保能正常开展相关后续工作，现就报送论文鉴定材料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晋升正、副教授职务人员应提交 2 篇（项）任现职来，在公开刊物（正刊）发表或正式出版的独立或以第一作者身份撰写的代表性学术成果（包括论文、著作、教材等），相关学术成果须经科研处查证无论文抄袭、剽窃情况后，由学校委托校外同行专家进行鉴定。

请各二级学院、部门通知本单位拟参评教师将提交的委托鉴定学术论文原件一份、论文复印件一式两份（按封面、版权页、目录、本人论文所在页、封底顺序复印）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前交学校人事处，并预交专家鉴定费 1000 元（多退少补）。逾期不交者责任自负。

同行专家鉴定意见仅限当年有效，再次申报者需重新按程序进行鉴定。

---

---

职称评审工作政策性、时效性强，关系到教师的切身利益，各二级学院、部门要高度重视，认真对待，及时传达、严格审查，确保此项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